

证券代码：002774

证券简称：快意电梯

公告编号：2022-047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9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终止的议案》，同意变更“青皇工业区快意电梯、扶梯及核心零部件生产线项目（一期）”的投资预算并调整项目实施内容；同意终止“电梯生产扩建改造项目”，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于“青皇工业区快意电梯、扶梯及核心零部件生产线项目（一期）”。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终止的事项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239号）文核准，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8,37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10元，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0,57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8,971,447.00（含税）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61,598,553.00元。2017年3月21日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17]第5-00006号）验证，确认本次募集资金已到账。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止2022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各银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专户用途	期末余额 (万元)
1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清溪支行	44287001044567891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	2,020.84
2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清溪支行	2010028929234567868	电梯生产扩建改造项目	3,057.53
3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清溪支行	180010190010038892	北方生产制造中心建设项目	2,519.58
4	河南中原快意电梯有限公司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清溪支行	180010190010045855		294.78
5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东莞旗峰支行	999009761210678	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2,409.58
6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清溪支行	180010190010050129	青皇工业区快意电梯、扶梯及核心零部件生产线项目（一期）	12,436.68
合 计					22,738.98

注：合计数与各数值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是由于数字四舍五入造成。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中含已购买理财产品的募集资金 19,500 万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1	电梯核心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已终止）	635.98	635.98	100%
2	北方生产制造中心建设项目	5,040.00	2,867.40	56.89%
3	电梯生产扩建改造项目	6,212.89	3,815.65	61.42%
4	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4,706.50	2,709.45	57.57%
5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	4,407.29	2,851.86	64.71%
6	青皇工业区快意电梯、扶梯及核心零部件生产线项目（一期）	18,422.00	7,045.38	38.24%
7	支付购买青皇工业区新地块的款项及相关税费	8,654.14	8,654.14	100%
8	补充流动资金	1,282.35	1,282.35	100%
合计		49,361.15	29,862.22	66.50%

二、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终止的基本情况

（一）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1、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概述

近年来，我国电梯市场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根据市场变化及业务开展情况对 IPO 募集资金使用进行了调整。基于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方案如下：

(1) 对“青皇工业区快意电梯、扶梯及核心零部件生产线项目（一期）”投资规模进行调整，由原计划投资 18,422 万元调整至 25,128.58 万元。优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投入，不足部分以公司自筹资金投入。对该募投项目建设内容进行调整，由原计划新增扶梯产能 2,100 台/年调至新建直梯产线为主，新增直梯产能 3,000 台/年，同时调低扶梯产品新增产能至 500 台/年，与当前公司扶梯业务量匹配。

(2) 终止原首发“电梯生产扩建改造项目”并将剩余资金投入“青皇工业区快意电梯、扶梯及核心零部件生产线项目（一期）”项目建设，重点用于直梯产能提升，可集中资源于新厂区，在新厂房匹配最优的设备和产线，发挥直梯产能规模优势。

2、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终止情况说明

(1) “青皇工业区快意电梯、扶梯及核心零部件生产线项目（一期）”变更情况

①项目变更原因

“青皇工业区快意电梯、扶梯及核心零部件生产线项目（一期）”募集资金原计划主要用于厂房、扶梯生产线建设，增加公司扶梯产品的产能，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原投资计划主要在疫情爆发前筹划，最近两年电梯市场陆续经历了产品价格大幅下降、原材料剧烈波动等因素冲击，市场竞争激烈。面对复杂局面，公司进一步发挥直梯产品在技术、规模及制造方面的优势，出梯量持续快速增长，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出梯量分别为 5,408 台、6,948 台和 10,120 台，直梯产能已出现瓶颈；在激烈的竞争形势下，作为“补短板”定位的扶梯业务市场拓展不及预期，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出梯量 261 台、232 台和 212 台，公司当前扶梯业务规模较难消化“青皇工业区快意电梯、扶梯及核心零部件生产线项目（一期）”原计划扩充的 2,100 台/年扶梯产能。

根据公司直梯产能出现瓶颈、扶梯业务量难以消化募投项目原计划新增产能的现状，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护全体股东利益，有必要对“青皇工业区快意电梯、扶梯及核心零部件生产线项目（一期）”规划进行调整，建设内容以新建直梯产线为主，新增直梯产能 3,000 台/年；调低扶梯产品新增产能至 500 台/年，与当前公司扶梯业务量匹配。

②项目变更后投资内容

“青皇工业区快意电梯、扶梯及核心零部件生产线项目（一期）”募投项目调整后，计划投入资金 25,128.58 万元，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建设投资	15,494.04
2	设备投资	6,855.00
3	预备费	670.47
4	铺底流动资金	2,109.07
总投资金额		25,128.58

③项目变更后预期经济效益

本项目用于提升公司电梯产品生产能力，项目建设期为 2 年，第 2 年设计产能为 30%，第 3 年设计产能为 50%，第 4 年设计产能为 80%，第 5 年设计产能为 100%。项目达产后年均营业收入 36,000.00 万元，年均净利润 2,871.77 万元，项目税前内部收益率 14.17%，税前投资回收期为 7.30 年。

（2）“电梯生产扩建改造项目”终止实施，剩余募集资金投入“青皇工业区快意电梯、扶梯及核心零部件生产线项目（一期）”

公司“电梯核心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立项较早，扩大原有电梯产品的生产能力。项目达产后，公司本部电梯生产基地直梯产品的产能将从 5,000 台/年提升至 6,500 台/年，扶梯及自动人行道产品的产能将从 250 台/年提升至 750 台/年。

“电梯生产扩建改造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通过选购主要设备和部件自行组装产线方式进行建设，直梯产能提升的同时节省了设备投资。因公司扶梯业务拓展低于预期，该项目中的扶梯产线建设内容未能按原募投计划实施。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电梯生产扩建改造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3,057.53 万元，公司终止

实施该募投项目，将剩余资金（金额以转出当时账户实际剩余金额为准）投入“青皇工业区快意电梯、扶梯及核心零部件生产线项目（一期）”的建设。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终止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变更、终止是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是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及未来业务发展规划作出的谨慎决定，有利于促进公司相关业务的发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变更、终止不会使得公司面临新增风险或不确定性，风险可控。

公司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加强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确保募集资金合法、有效和安全的使用。

四、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拟变更、终止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内容及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拟变更、终止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拟变更、终止是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内容及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

项目拟变更、终止事项。

（三）保荐机构意见

1、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已经审议并批准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终止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拟变更、终止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符合《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关于募投项目变更程序的规定；

2、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终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使募集资金的运用更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和发展需要，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拟变更、终止及延期的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三）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四）《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变更、终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9日